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江苏国联佳信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江苏国联佳信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）参加（常州市钟楼区财政局）的（城投采公-2021011号常州市钟楼区政府性投资建设项目跟踪审计服务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- 1.（城投采公-2021011号常州市钟楼区政府性投资建设项目跟踪审计服务标段1），属于工程造价咨询行业（建筑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江苏国联佳信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50人，营业收入为154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35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
- 2.（城投采公-2021011号常州市钟楼区政府性投资建设项目跟踪审计服务标段2），属于工程造价咨询行业（建筑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江苏国联佳信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50人，营业收入为154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35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
- 3.（城投采公-2021011号常州市钟楼区政府性投资建设项目跟踪审计服务标段3），属于工程造价咨询行业（建筑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江苏国联佳信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50人，营业收入为154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35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
- 4.（城投采公-2021011号常州市钟楼区政府性投资建设项目跟踪审计服务标段4），属于工程造价咨询行业（建筑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江苏国联佳信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50人，营业收入为154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35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
- 5.（城投采公-2021011号常州市钟楼区政府性投资建设项目跟踪审计服务标段5），属于工程造价咨询行业（建筑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江苏国联佳信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50人，营业收入为154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35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江苏国联佳信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1年5月10日

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投标人如属于以上情形的请提供。如不提供此声明函的，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。